

主旨:

Give Views

Comments:

香港政府若以人口政策，改善香港，應取回單程證審批權。

一，香港不能永無止境接受大陸移民，目前香港的人口數量已告飽和，若為解決本地人口增長停滯及本地勞動力問題，應鼓勵香港永久居民生育，另提供誘因及便利，令更多本地居民投入就業，而非不可拒絕中國大陸每日派來的一百五十個大陸居民，充當所謂紓緩人口老化及提供勞動力。事實上，政府統計數據指，獲單程證名額來港的大陸移民，來港人士的年齡中位數由 1998 年的 13 歲，上升至 2012 年的 36 歲。雖說比 2012 年香港人的年齡中位數 42 歲稍低，但所謂「助香港人口年輕化」的效果大不如前，甚至每況愈下，去到要探討取締與否的境地。

二，審核移民申請，移民須無案底，這是世界常規，普世價值，十三前入境處縱火案誤殺罪成的釋囚施君龍，何以有資格申請成為香港永久居民？而其他國家的移民，若要申請來港定居，成為永久居民，須不留案底，無犯罪記錄。香港政府為何偏袒大陸移民，不公平對待其他國家的移民？取回單程證審批權，是杜絕此等亂象的上策。

三，人口政策應以保護本地永久居民利益為最高原則，處理本地永久居民與新移民的權利應有所區別，目前容許新移民來港一年即可領取綜援，而政府統計數據指出，97 年至 12 年，來港的中國移民約 19% 領取綜援，創出 15 年新高。香港政府處理其他國家移民申請，移民須證明自己經濟條件足以自立，始有望入籍。何解同是移民，獨是大陸移民可有特別待遇，免經濟條件審查？退一步說即使移民有需要領取綜援，政府亦不應為幫助移民，而模糊本地永久居民與移民之間權利的分別。

四，有指香港不應限制單程證數目，是因為這妨礙中港家庭團聚，不合人情。但中港家庭團聚，只限在香港團聚嗎？中港家庭亦可在中國團聚。而現在香港人口已是七百多萬，人口飽和令交通系統及房屋不敷應用，生活質素下降。香港政府取回單程證審批權，設立人口上限，才是提升香港生活質素，治本之道。